

子海精華編

主編 王承略 副主編 聶濟冬

易 林 上

(漢)焦延壽 著 (元)無名氏 注 馬新欽 點校



鳳凰出版社

子海精華編

主編 王承略 副主編 聶濟冬

易 林 上

(漢)焦延壽 著 (元)無名氏 注 馬新欽 點校

 鳳凰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 I P）數據

易林 / (漢) 焦延壽著 ; (漢) 無名氏注 ; 馬新欽
點校. — 南京 : 鳳凰出版社, 2017. 10
(子海精華編 / 王承略主編)
ISBN 978-7-5506-2671-3

I. ①易… II. ①焦… ②無… ③馬… III. ①占卜—
中國—古代 IV. ①B992.2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2017)第245751號

書名	易林
著者	(漢)焦延壽 著 (漢)無名氏 注 馬新欽 點校
責任編輯	韓鳳冉
出版發行	鳳凰出版社(原江蘇古籍出版社) 發行部電話025-83223462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號, 郵編:210009
出版社網址	http://www.fhcbs.com
照排	江蘇鳳凰製版有限公司
印刷	南通印刷總廠有限公司 南通市通州經濟開發區朝霞路180號, 郵編:226300
開本	890×1240毫米 1/32
印張	28.75
字數	598千字
版次	2017年10月第1版 2017年10月第1次印刷
標準書號	ISBN 978-7-5506-2671-3
定價	170.00圓(全二冊) (本書凡印裝錯誤可向承印廠調換, 電話:0513-80237871)

國家社科基金重大委托項目“《子海》整理與研究”成果

山東省社科規劃重大委托項目成果

國家社科基金重大委托項目“《子海》整理與研究”成果之一

《子海精華編》

工作委員會

主 任：樊麗明 孫守剛

副 主 任：李建軍 胡金焱 張建康 周 斌

委 員(按姓氏筆畫排列)：

王 飛 王君松 王學典 方 輝 巴金文 邢占軍

杜 福 李平生 李劍峰 余江濤 孫鳳收 陳宏偉

劉丕平 劉洪渭

編纂委員會

學術顧問：安平秋 周勛初 葉國良 林慶彰 池田知久

總 編 纂：鄭傑文(首席專家) 王培源

副總編纂：王承略 劉心明

委 員(按姓氏筆畫排列)：

王 瑋 王 震 王小婷 王國良 李 梅 李士彪

李玉清 何 永 宋開玉 苗 菁 林日波 郝潤華

姜 濤 姜小青 馬慶洲 秦躍宇 高海安 陳元峰

黃懷信 張 兵 張曉生 單承彬 蔡先金 漆永祥

鄧駿捷 蘭 翠 竇秀豔

審稿專家：周立昇 鄭慶篤 王洲明 吳慶峰 林開甲 張崇琛

唐子恒 徐有富 晁岳佩

執行主編：王承略 聶濟冬

執行編纂(按姓氏筆畫排列):

王成厚 王 娜 尹思琦 曲娟娟 李 兵 宋恩來

苗 露 柏 雲 柳湘瑜 張雨霏 賈 兵 蘇運蕾

編 務: 張 櫻 劉 端 孫紅苑 沈 虎

本書審稿專家: 吳慶峰

《子海精華編》出版說明

“子海”，即“子書淵海”的簡稱。“《子海》整理與研究”課題係國家社科基金重大委托項目、山東省社科規劃重大委托項目。該課題分《珍本編》、《精華編》、《研究編》、《翻譯編》四個版塊，力圖把子部珍稀文獻、精華文獻進行深層次的整理、研究和譯介，挖掘子部文獻的價值，促進子學研究的發展。

山東大學向來以文史見長。古籍整理與子學研究，是其中的傳統研究方向。“《子海》整理與研究”，是在山東大學前輩學者高亨先生積 30 年之力陸續做成的《先秦諸子研究文獻目錄》的基礎上，由已故著名古籍整理與研究專家董治安先生參與策劃、設計的大型綜合研究課題。課題立項後，得到了中宣部、教育部、財政部、山東省政府和山東大學的大力支持，學界同仁踴躍參與。《精華編》的整理研究團隊近 200 人，來自海內外 48 所高校和研究機構。在組織管理上，《精華編》努力探索傳統文化研究協同創新的新體制、新機制，現已呈現出活力和實效。

華夏文明是由多元文化構築而成的。中國古代子部典籍，以歷代士人個性化作品的形式，系統性地展示了華夏民族的世界觀和方法論，立體性地反映了中華民族對世界文明發展的貢獻。其中，無論是宏篇大論，還是叢殘小語，都激蕩

著歷史的聲音，閃爍著智慧的光芒，構成中國古代思想、藝術、科技和生活方式的主體內容。《精華編》通過對子部最優秀的典籍的整理，一方面擷英取粹，為華夏文明的傳播提供可靠的資源和文本；另一方面以古鑒今，為當下社會的發展提供智力支持和精神支撐。並希望進而梳理中華傳統文化的多元結構，繼承中華優秀傳統文化的一貫文脈。

根據漢代以後子學發展和子部典籍的實際情況，參照官私目錄的分類與著錄，《精華編》選取先秦諸子、儒學、兵家、法家、農家、醫家、曆算、術數、藝術、雜家、小說家、譜錄、釋道、類書等十四個類目的要籍幾百種，編為目錄，作為整理的依據，而在成果展現上則不出現具體的類目。為統一體例，便於工作，《精華編》編有詳細的《整理細則》，並有簡明的《整理要則》，供整理者遵循使用。

《精華編》整理原則是，對每種子書的整理，突出學術性、資料性和創新性，力求吸納已有的整理成果，推出更具參考價值、更方便閱讀的整理文本。所採用的整理方式，大體有三種：一、部頭較大且前人未曾整理者，採用標點、校勘的方式整理；二、前人曾經標點、校勘者，或採用抽換更好或別具學術特色底本的方式整理，或採用集校、集注的方式整理，或採用校箋、疏證的方式整理，或綜合使用以上方式；三、前人已有較好的注本者，則採用集注、彙評、補正等方式整理。

《精華編》採用五次校審、遞進推動的管理程式，即：一、初校全稿。子海編纂中心組織碩、博研究生，修改文稿錯別字，規範異體字，調整格式，發現並標明校點中的不妥之處。二、初審文稿。子海編纂中心的編纂人員根據情況，解決初校時發現的問題，並判斷書稿的整體質量。三、匿名評審。

聘請資深教授通審全稿，全面進行學術把關，消滅硬傷，寫出審稿意見。四、修改文稿。子海編纂中心及時把專家審稿意見反饋給整理者。整理者根據審稿意見修改，做出新文稿。五、終審文稿。待新文稿返回子海編纂中心後，總編纂作最後的學術質量把關。五步程序完成後，將文稿交付出版社。

五次校審的目的是爲了保證學術質量，提高整理水平，減少錯訛硬傷。但校書如掃塵埃落葉，隨掃隨有，《精華編》雖經多道程序嚴加把關，仍難免有錯，懇請方家不吝指教。子海編纂中心將及時總結經驗，吸取教訓，把工作做得更好，以實現課題設計的初衷。

整理說明

《易林》為焦延壽所撰。焦延壽，字贛，西漢梁國人，主要生活在昭帝、宣帝、元帝時期。焦延壽事迹甚略，我們僅能從《漢書·京房傳》、《儒林傳》中見其本事：延壽少時貧賤，“以好學得幸梁王，王供其資用”（《漢書·京房傳》），後“察舉補小黃令”，愛養吏民，頗有吏治。延壽嘗從孟喜問《易》，“其說長于災變，分六十四卦，更直日用事，以風雨寒溫為候，各有占驗”，其弟子京房為漢代《易》學大家，“房以為延壽《易》即孟氏學”，儘管孟喜弟子翟牧、白生不予認同，但從中可以看出焦延壽深受西漢象數《易》學的影響，並對卓然獨立、自成一家的京氏《易》學的開啓與確立產生了重要作用，是京氏《易》學的領路人。

關於焦延壽的著述，《漢書》並無提及，但在隋唐以後書目著錄以及文獻徵引中都標明“焦贛《易林》”。隋、唐、宋《志》等史志目錄，《文淵閣書目》、《四庫全書總目》等官修目錄，《郡齋讀書志》、《遂初堂書目》等私家目錄，徵引“焦贛《易林》”的《北堂書鈔》、《藝文類聚》，以及為該書作書錄的北宋黃伯思《校定焦贛易林序》等文獻，均認為焦延壽撰寫了《易

林》。儘管明嘉靖以後始有人質疑焦延壽的著作權，產生崔篆、許峻、東漢後期著作等說，如鄭曉《古言》疑“今之《易林》未必出於焦氏”，其後顧炎武、何焯、牟庭、翟云升以及近人胡適、余嘉錫均力倡此說，但該說並無史料依據。丁晏、劉毓崧、尚秉和等人精心考證認為《易林》的作者是焦延壽。

《易林》的注者，《易林注》中并未題名，史書亦無記載，但據注文推知注者為由宋入元時人。理由是元抄本《注》有十餘處避宋帝諸諱字，“匡”7處、“筐”3處缺筆字，如《大過》之《晉》注：“孔子過匡，匡人以爲陽虎而拘之。”皆爲避宋太祖趙匡胤名諱。“慎”4處缺中間一橫，如《頤》之《頤》注引《書》“明王慎德”，皆爲避南宋孝宗趙慎名諱。“箐”缺一豎，如《小過》之《小畜》注引《詩·牆有茨》“中箐之言”，皆爲避宋高宗趙構名諱。凡此可推出作者爲南宋時人。另外，注文援引元陰勁弦《韻府群玉》，如《訟》之《乾》注曰：“按，《韻府群玉》引《淮南子》云：‘文王四乳。’”是書成於“宋末元初”（《四庫全書總目·韻府群玉提要》），則其人爲元人。因此我們認為元抄本《易林》的注者是由宋入元之人。

《焦氏易林》是一部富有漢代《易》學特色的衍《易》之作。在形式上，其承《周易》六十四卦次序，每一卦又別爲六十四林，共4096林，欲以“周四千九十六變之吉凶”（宋趙汝楳《易雅》），明人間事理，寫人事變故。

在內容上，《焦氏易林》體現了較爲深厚廣闊的《易》學思想。一方面《焦氏易林》對《周易》的義理進行了推衍、發揮。

其一，《易林》體現了濃郁的變易思想，如《臨》之《比》：“隨時轉行，不失其常。咸樂厥類，身無咎殃。”《否》之《泰》：“行不如還，直不如屈。進不如退，可以安吉。”林辭根據《周易·隨》彖辭“隨時之義大矣哉”以及《艮》彖辭“時行則行，時止則止”之義，表達了變通趨時思想。再如《同人》之《履》：“周德既成，杼柚不傾。申酉昝暮，耄老衰去，箴石不祐。”《觀》之《豐》：“大人失宜，盈滿復亏。長成之木，盛者復衰。”淺切地揭明了物極必反的道理。其二，《易林》化用、活用《周易》的文辭、義理。如《觀》之《遯》：“內執柔德，止訟以嘿。宗邑賴德，禍災不作。”林辭援用《周易·訟》九二“不克訟，歸而逋。其邑人三百戶，無眚”語，以示《遯》卦“匿迹避時，奉身退隱”（《經典釋文》）之義。《賁》之《履》：“坤厚地德，庶物蕃息。平康正直，以綏大福。”林辭全取《坤》象“君子以厚德載物”以及彖辭“品物咸亨”之語。《復》之《噬嗑》：“往來井井，破甑缺盆。”林辭徵引《井》卦辭“往來井井，汔至亦未繙井，羸其瓶，凶”。其三，《易林》對《周易》的用象廣為繼承。《需》之《賁》：“升戶入室。”《賁》上卦為艮，艮為門闕；互卦為《震》，為升，為人，故林辭曰“升戶入室”。《坤》之《咸》：“膏澤肥壤，農人豐敞。”《咸》上卦為兌，兌為膏澤；《坤》卦上下均為坤，坤為地，故曰肥壤；坤為農，為眾，為厚德載物，故曰“農人豐敞”。《比》之《賁》：“兩火爭明。”《賁》下卦為離，為火；互卦為大離，亦為火，故曰“兩火爭明”。《周易》義理據卦象而闡發，“夫象者，出意者也”（王弼《周易略例·明象》），《易林》明象以表意則恰恰是其上溯原典《周易》的表證。儘管《焦氏易林》不是《周易》的注文，但其繼承了《周易》的一些基本範疇、原理與思想，“又因周公爻辭推廣之”，雖“不可與文王、周公之《易》

並論，然由簡而詳，亦可以知古今之變也”（宋丁易東《易象義》），是以表意詳贍。

另一方面，《焦氏易林》融彙了漢代的思想，如陰陽五行說、讖緯等，具有顯著的新變特徵。元胡一桂歸之為“《易》外別傳”（《周易啓蒙翼傳·外篇》），《四庫全書總目》評之“入於機祥”（經部《易》類小序），指出《焦氏易林》以陰陽候災變解《易》的特質。應該說，《焦氏易林》明顯打上了時代思潮的烙印。其一，以五行詮解義理。如《恒》之《損》：“五勝相賊，火得水息。精光消滅，絕不能續。”《蹇》之《夬》：“白日揚光，火為正王。消金厭兵，雷車避藏。”明確表達了五行相勝的思想。其二，用干支明示吉凶。如《訟》之《隨》：“甲乙丙丁，俱歸我庭。三丑六子，入門見母。”《蒙》之《睽》：“踉蹉側跌，申酉為崇。亥戌滅明，顏子隱藏。”《家人》之《大壯》：“六甲無子，己喪其戊。五丁不親，庚失曾孫，癸走出門。”其三，用讖緯之學占測人事，兆示事理。《蒙》之《比》：“豕生魚魴，鼠舞庭堂。奸佞施毒，上下昏荒，君失其邦。”《小畜》之《蹇》：“秋花冬萼，數被嚴霜。甲兵當庭，萬物不生。”《小畜》之《明夷》：“狗無前足，陰謀叛北。”皆以“豕生魚”、“鼠舞”等異象來揭示政治昏暗之現實。《臨》之《蠱》：“火生月窟，下土恩塞。”《臨》之《无妄》：“受讖六符，招搖空虛。雖跌無憂，保我全財。”皆以天象附合人事。《噬嗑》之《噬嗑》：“麒麟鳳凰，善政得祥。陰陽和調，國無災殃。”《噬嗑》之《離》：“鵲笑鳩舞，來遺我酒。”皆以瑞象喻示福祥。

總之，《焦氏易林》有別於一般《易》學傳注，它熔鑄《周易》原理以及漢代時代思想（陰陽五行說）於一書，是一部富有創新性的漢代《周易》學著作。

三

《焦氏易林》問世已有二千餘年，但對該書的著錄則始於隋代，《隋書·經籍志》曰：“《易林》十六卷，焦贛撰。梁又本三十二卷。”其後，《新》、《舊唐志》，宋《志》皆有焦贛《易林》十六卷的著錄，唐武宗年間王俞爲之作《漢焦小黃周易變卦筮叙》，北宋校書郎黃伯思作《校定焦贛易林序》，南宋薛季宣作《序焦氏易林》，可見《易林》在隋唐宋時期是廣爲流傳的。然而今見最早的版本是毛氏汲古閣影元抄本和烏程蔣氏密韻樓影元寫本《易林注》十六卷（國家圖書館藏），二本一直秘而不宣，直到民國時期，上海商務印書館《四部叢刊》據烏程蔣氏影元寫本刊印，方爲人廣知。但《焦氏易林》流傳最廣的版本則是明本系統。明刻本皆出自明成化九年彭華據內閣本所刊之二卷本，姜恩二卷本、沈藩勉學堂二卷本、周曰校辨疑館四卷本、何允中《廣漢魏叢書》四卷本、唐瑜唐琳十六卷本、毛晉汲古閣《津逮秘書》四卷本皆爲彭本的重刊本或校改本，實際上，明本在版本形態、文本上與元抄本《易林注》有較大差異。清代《焦氏易林》的版本存在著兩大系統：一是校宋本（即清人所謂的“宋本”）系統，一是明本系統。清初，黃丕烈《士禮居叢書》據陸敕先臨勘之校宋本刊出校宋本^①，校宋本遂由傳臨手勘本而公行於世，爲人所重；影響甚廣的《四庫全書》四卷本則是汲古閣本的校改本。要之，今見《焦氏易林》

^① 陸敕先據瞿曇谷宋校本而覆勘，而瞿本則是“假得絳雲樓所藏宋本校改”（《鐵琴銅劍樓書目·易林》）。

的版本形態可分為元抄本、明本系列本、校宋本三種。

本次校勘即以《續修四庫全書》影印清初毛氏汲古閣影元抄本《易林注》十六卷為底本(以下簡稱“元抄本”),以清嘉慶、道光間吳縣黃丕烈刻《士禮居黃氏叢書》本《焦氏易林》十六卷(以下簡稱“士禮居本”)以及清初毛氏汲古閣《津逮秘書》本《焦氏易林》四卷(以下簡稱“津逮本”)為參校本,並輔以明周曰校辨疑館本《焦氏易林》、翟云升《焦氏易林校略》、丁晏《易林釋文》以及尚秉和《焦氏易林注》(《尚氏易學存稿校理》本)等本。其理由如下:其一,元抄本是今見最早的《焦氏易林》版本,且有部分注釋,同時其存在較多的“一本作”,對於我們瞭解其他版本面貌大有裨益,因此元抄本具有較高的版本價值,故以之為底本。其二,士禮居本雖不是宋本,但其為清陸敕先據錢謙益所藏宋本輾轉傳臨刊刻所成,在文本上表現出顯著的特點,與明代諸刻本相較,不乏“遠勝”者(黃丕烈《刻陸敕先校宋本焦氏易林序》),這對我們瞭解宋元時期《焦氏易林》版本面貌並從事版本的對勘甚有助益。而汲古閣本在明本系統本中亦屬後出轉精者,儘管在文字上與元抄本出入較大,但亦頗多勘正元抄本、校宋本者,同時其不少林辭後所附之複林亦給校勘者提供了對勘的便利。總之,本校勘以士禮居本及汲古閣本作為對勘本是適宜的。其三,明周曰校辨疑館本《焦氏易林》亦間有可觀者,清人翟云升《焦氏易林校略》及丁晏《易林釋文》都在《易林》校勘上用力甚勤,多有創獲。近人尚秉和《焦氏易林注》雖重在“以卦象釋《易林》文”(《焦氏易林注·例言》),然在校勘上亦頗為用心,是以本校勘以以上諸本為參校本。

四

《焦氏易林》版本頗雜，錯訛甚多，本校勘在辨明《易林》版本源流之基礎上，確定了底本與主校本及參校本，進行精心校勘。其特點是：其一，博取衆長，廣泛汲取前人《易林》校勘的優秀成果，如丁晏《易林釋文》、翟云升《焦氏易林校略》、尚秉和《焦氏易林注》（《尚氏易學存稿校理》）。《小畜》之《益》：“禹作神鼎，伯益銜指。”“益”，當作“倕”，翟云升《校略》引丁晏曰：“《呂覽》：‘周鼎著倕而齧其指。’注：‘倕，堯之巧工也，以巧聞於天下。’”甚為明確。《隨》之《臨》：“鼃池鳴响，呼求水潦。”“鼃池”，底本、士禮居本皆作“虵牛”，津逮本作“蝸池”，據尚秉和《焦氏易林注》改。尚氏曰：“鼃，津逮聲訛為蝸，宋本又訛為虵，池為牛。以兩本形聲定之，必為鼃字。鼃，古文蛙字也。按《春秋繁露》：‘雨法，取五蝦蟆置池中，具酒脯陳請。’”推求其形、聲之訛變，甚為細緻。其二，充分利用複林，對異文進行反復比勘、推定。《中孚》之《无妄》：“營城洛邑，以昭文德。”“營”，皆作“宮”，據複林《井》之《升》改。《師》之《坎》：“回隕不安，兵革為患。”“回隕”，作“國亂”，複林《震》之《賁》底本、士禮居本作“四隕”，津逮本作“四瀆”，皆據複林《大壯》之《賁》改。“回隕”即“虺隕”。《大畜》之《渙》：“夜視無明，不利遠鄉。”“夜視”，原誤倒，據津逮本、複林《賁》之《大壯》乙正。複林起到重要的旁證作用，在對校中常予參酌，往復勘校，達到多重支撐效果。其三，徵引隋唐宋類書所引《易林》材料，或以比勘，或存其異。《乾》之《乾》：“道陟多阪，胡言連蹇。”“多”，底本、士禮居本皆作“石”，據津逮本及《酉陽雜俎·續集》卷四所引而改。《泰》之《渙》：“褰衣涉河，

水深漬罷。”“河”，原作“行”，“罷”作“多”，津逮本作“褰衣涉水，深漬請罷”，據《訟》之《萃》及《韻補》卷二《下平聲》所引而改。《井》之《遯》：“踟躕南北，誤入喪國。”《太平禦覽·蜘蛛》引作“蜘蛛南北，巡行罔罟”。雖然這些較早的文獻資料亦存在錯訛現象，但對我們的文字校勘和版本考訂都有一定的參考價值。其四，以所出經、史、子部知識對異文進行理校。《小畜》之《益》“賈庸不讎”，原作“賣庸不讎”，士禮居本作“賣庸不售”，津逮本作“賣賈不售”，據《詩·邶風·穀風》“賈用不售”改。讎、售通。《謙》之《大過》：“荷囊載畚，盈我筐筥。”“畚”，原作“黍”，津逮本作“香”，據《左傳》宣公二年“置諸畚，使夫人載以過朝”及《太平御覽》卷九百六十六《橘》引而改。《漸》之《觀》：“以馬質金。”“質”，原作“貨”，據津逮本、《比》之《中孚》底本及《周禮》改。《周禮·地官·質人》：“質人掌成市之貨賄、人民、牛馬、兵器、珍異。”《周禮·夏官·馬質》：“馬質掌質馬。”“質”是。其五，校正元抄本《注》。元抄本《注》引文粗疏，知識錯誤者較多。《坤》之《晉》注曰：“‘樹挈’，一作‘榭挈’，見《蒙》之《比》。”“《蒙》之《比》”，誤，當為“《比》之《大有》”，而《比》之《大有》注“《比》之《蒙》”當作“《坤》之《晉》”。此乃引文出處錯誤。《乾》之《萃》、《比》之《豐》、《兌》之《隨》注皆引《史記·龜策傳》“蝟辱於鵠”注：“淮南畢萬曰：‘鵠令蝟反腹者，蝟憎其意而心惡之也。’”核對《史記·龜策列傳》集解，“畢萬”乃誤倒，當乙正。此乃引文誤書之錯誤。《蒙》之《觀》注曰：“財貨源雲：‘玉，天地之精也，黃中正色，君子在位之稱。’又，瑞應圖：‘王者德至於天，和氣感則甘露降于松柏。’”“財貨源”、“瑞應圖”皆非正文出處，乃隨意摭取者，前者當作：《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外集《財用門》“財